

2023年校车安全工作会议讲话内容 全市 校车安全管理工作会议上的讲话(通用5 篇)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校车安全工作会议讲话内容篇一

交警大队的各位领导、校车公司的各位领导、各位校长：

大家好！

刚才，校车公司和各乡镇的组长、各学校校长针对本乡镇校车工作的基本情况和存在问题及困难都发表了各自意见和想法，交警大队的领导也对校车安全管理提出了具体要求。据我了解，交警大队的各位领导和校车公司各位领导对此项工作特别重视，交警大队各辖区中队每月都召开司乘人员大会，校车公司也多次召开各乡镇专题会议，研究、安排、部署校车安全工作，做的很实在，很细致，我想，你们是对孩子负责，对家庭负责，对各位车主和司机负责，对社会负责。确保校车安全，教育部门责无旁贷。下面，我代表教育局就全县校车安全管理工作讲几点意见：

加强管理，落实各项安全工作规章制度，认真执行学生乘车工作流程，切实将校车安全工作做到实处，坚决杜绝学生因校车管理工作出现漏洞而出现安全责任事故。定期组织召开学校安全工作会议，不断分析、研究、探讨、解决学生乘车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解决问题的办法，确实做到将学生安全乘车工作做为工作中的重中之重来抓，要将此项工作落到实

处，责任落实到人，真正做到各司其职，各负其责。

。充分利用好晨会、班会、队会、升旗仪式以及板报、广播、播放安全教育光盘等多种形式或载体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学校在加强对学生安全教育的同时，也要通过家长会、“致学生及家长一封信”等途径，提高家长的安全意识，要明确家长及学生的责任及义务，要让家长懂得乘坐合格校车的必要性。学校对校车驾驶员虽然没有直接管理的权利，但是对驾驶员有配合交警队监管、教育的义务，各校要继续做好每月司乘人员的安全教育，以此提高驾驶员的安全意识，防止出现驾驶超员车、酒后驾车、超速行驶、疲劳驾驶等现象而导致意外交通事故的发生。

按照省教育厅要求落实“三表一卡”制度。“三表一卡”即学生实名制座位表、学生乘车变动表、接送学生交接表和乘车卡，实名制座位表和学生乘车变动表由车主完成，请各学校对车主此项工作做好监督检查，接送学生交接表和乘车学生卡由学校完成。前一段时间，下乡检查时发现有一部分学校没有实行交接制度，乘坐第二趟车和第三趟车的学生无人管理，校园和门口秩序混乱，存在极大安全隐患。从现在开始没有实行学生乘车交接的学校，要立即开展此项工作，学校划定指定停车位，带班领导、教师、校园保安、校车管理员严密组织，放学时学校要组织学生排队，学校带班领导、校车管理员、教师及驾驶员要对乘车学生进行认真清点，实行交接，确定乘车学生准确无误后，双方签字，车辆方可离校。每个车次指定一名小车长，加强学生乘车途中的监督、管理，发现问题，小组长要及时向班主任或学校报告，保证学生安全、有序乘车。学校要合理安排好每一批次乘车学生的离校时间，科学的治理超员现象，比如有计划的错开不同批次乘车学生的上车时间，掌握每一批次学生到家后车辆返校所需的最短时间，防止车辆离校后把学生放下再次返校装学生而造成学校无法监管的超员。

学校必须安排领导或教师对早到校和晚离校的学生进行监督

管理，学生到校后和没有离校前，学校必须提供指定休息区域供学生上自习或休息，在这段时间里，学校要指派专人进行管理，不能因学生漏管或监管不利而导致发生意外安全事故。各学校不能以学生上学时间早或离校晚而作为无法监管的托词。

学校要广泛开展宣传教育，积极号召师生、家长、社会对校车进行监督，发现超员车辆、违规营运车辆要果断、及时的进行举报，坚决防止超员车辆、违规营运车辆接送学生。一旦发现校车超员或黑车参与营运要迅速同时上报乡镇政府、辖区交通队和局安办，学校要对监督举报工作做好记录，要有专人负责。

校车安全工程实施以来，校车公司在整合车辆和校车管理方面做了大量有效工作，稳步推进了校车安全工程的进度，保持了校车工作平稳发展的态势，成绩值得肯定。同时我们也要清醒的认识到，我县校车安全工作还存在极大的隐患，下面对校车公司和各位车主我也要提出几点要求：

。我局与交警部门、校车公司多次对校车行驶情况进行抽查，每次检查均发现超员现象，县政府在财力紧张的情况下，每年投入大量资金给校车进行补贴，旨在解决超员问题，目前为止，县政府已经下拨今年10月份以前的补助资金，但是我们的车主仍然在超员运行，有的车主躲避检查，看到检查的就跑，还有的车主为了逃避学校检查，把学生放在道边，再回去接学生，做法很过分，按照县政府与校车公司签订的协议要求，教育局有权对校车严重违反法规政策的行为进行处理，包括：“责令其停止违法行为，要求校车公司解除与车主合同、对违章行为在相关交通法规处罚的基础上进行相对应的扣除补助资金”，我希望校车公司加大对校车的管理力度，坚决杜绝超员现象，对查到的超员车辆进行严厉处罚，对屡教不改的要解除合同。

按照《校车安全管理条例》第四章、第二十三条规定，校车

驾驶人应符合如下条件：“取得相应准驾车型驾驶证并具有3年以上驾驶经历，年龄在25周岁以上、不超过60周岁”。11月14日交警大队和教育局共同将此情况向县政府作了汇报，我局也代表“县政府校车办公室”给校车公司下发意见，要求校车公司调整司乘人员安排，更换不符合要求驾驶员，保证校车合法、合规、平安运行。

。按照《xxxx县校车运营管理工作实施细则》(xxxx政办发[20xx]60号)第四章、第二十二项规定：“校车公司要指派照管人员随校车全程照管乘车学生。校车公司要定期对随车照管人员进行安全教育，组织随车照管人员学习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应急处置和应急救援知识”。我局工作人员在检查过程中也发现部分校车没有配备随车照管人员，学生上下车无人管理，容易出现安全事故，学生在上下车及乘车过程中如有受伤，完全是车主的责任，站在为车主考虑的角度，请校车公司督促校车车主，配齐随车照管人员，引导、指挥、维护上下车秩序，并做好乘车人数的清点和交接工作。

按要求校车应当配备逃生锤、干粉灭火器、急救箱等安全设备。安全设备应当放置在便于取用的位置，并确保性能良好、有效适用。《校车安全管理条例》明确提出校车应当按照规定配备具有行驶记录功能的卫星定位装置，省政府和省教育厅也多次督促安装卫星定位装置，我县正在研究具体操作办法，待时机成熟时也要统一安装。目前已进入冬季，道路积雪结冰，我们的校车都要配备防滑链、三角木、防滑料等防滑设施。以上提到的这些设施设备在以后检查的过程中也要做为重点进行检查。

刚才我对乘车学生的交接和对早到校和晚离校的学生要进行统一监管对学校提出了明确的要求，同时也就要求我们各位车主要与学校配合做好此项工作，学生站好队车主要去接并要清点人数签好字与老师做好交接，准确无误方可离开，这样即解决了车主由于接送两趟学生无人管理的问题，也便于学校了解车辆行驶情况和准确统计学生人数，学生乘车也更

安全。我们大部分的车主对学校安排的工作是很支持的，特别是在座的各位组长，各学校给予你们的评价很高，但是有些学校也反映，有个别的车主对学校管理工作不支持、不配合，给工作带来很大的障碍，以前也出现有个别车主不参加学校组织的教育活动，学校要的材料不上交，更有甚者辱骂学校管理人员，我建议校车公司如果以后有这样的事件发生，一定要严肃处理，必要的话解除合同。

交警是车辆的管理部门，在过去的日子里，在校车安全管理方面给了我们大力的支持和帮助，在此我代表教育局向交警大队的各位领导表示感谢，也希望交警部门能一如既往的与教育部门互相支持，搞好配合，确保校车平安运行。

各位领导、各位驾驶员、各位校长，校车安全工作是一项艰巨、复杂同时责任重大的工作，校长和老师多一分责任，学生就会多一分安全；校车公司和司机多一份认识，社会就多一份稳定和谐。现在每个家庭基本都是独生子女，每个孩子成长过程中的一点点波折都会牵动三四位老人和全社会的关注，为了我们的孩子，恳请大家认真领会、落实好此次校车会议精神，让我们的家庭多一份欢乐，校园更加和谐！我代表教育局全体领导班子谢谢你们！

校车安全工作会议讲话内容篇二

各位主任、各位领导：

刚才，我们听取了市政府全市接送学生车辆管理工作情况汇报，之前我们社事委在吴主任的带领下到天王、下蜀等镇进行了专题走访调研。通过调研，我们认为，近几年来，我市高度重视校车接送安全工作，在全省率先启动了农村小学学生接送工作。建立了由政府主导、职能部门监管、客运企业专营、财政专项补贴的农村学生接送工作机制，在一定程度上解决了农村小学学生安全接送难题。目前，全市共开通接送线路271条，接送小学生6030人，投入车辆127辆，其中中华

通公司109辆，江天公司16辆，南京中北2辆。在安全管理上，市委、市政府成立了由市委副书记任组长，常务副市长任副组长的工作领导小组，并明确由市安委会办公室牵头，定期召开有关部门联席会议，对校车接送工作进行沟通交流，各镇、管委会以及有关部门通力协作，紧密配合，把校车接送专项整治与日常管理有机结合，齐抓共管，接送学生的组织和管理工作规范有序。我市这种“政府主导、市场运作、财政补贴、部门合作、各司其职”的农村小学学生接送运营模式走在了全省前列，得到了上级部门的肯定和学生家长的好评。

目前我市校车接送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调研中我们发现，此项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一是运力不足的矛盾还相当突出。而运力不足直接导致“超载、黑车”现象的屡禁不止。有些镇校车每天早晚要跑三趟以上，导致早晨上学赶第一班车的学生五点多钟就要从家出发，而下午放学乘最后一班车的学生到家很晚，有的到家靠七点钟，特别是冬季，学生受罪，家长担心。二是安全管理上还存在一些漏洞。如接送点学生的安全交接不到位，有些学生的家离接送点还很远，特别是一些山区的学生，校车到接送点将学生丢下，不管家长接不接；跟车制度有的没有落实到位，主要是有些地方老师跟车无法回头。三是校车车况不容乐观。根据国务院《校车安全管理条例》规定：接送小学生的校车应当是按照专用校车国家标准设计和建造的小学生专用校车。而我市目前使用的是普通客车，有的甚至是客运淘汰客车，虽经过安全检测，但车况令人担忧。校车安全接送事关千家万户，事关社会和谐稳定，为此我们建议市政府：

一、加大《校车安全管理条例》的学习、宣传、贯彻力度，明确责任主体。校车服务是公益性事业，是一个需要全社会共同承担的责任。市政府应加强制度建设，健全工作机制，明确教育、公安、交通、安监等部门的职责，明确企业、学校乃至家长的义务，加强对校车运营各个环节的安全监管，实行统一的校车准运证制度，对符合国家安全要求的专用校

车由运管部门核发校车准运证。校车准运证上应注明驾驶员姓名，做到一车一驾驶人。校车无论新旧，一律实行年检制，并坚持“三必检”制度，驾驶员资格必检，车辆安全性能必检，校方管理措施必检。

二、加大投入，保证运力。市政府应建立多渠道筹措校车经费的机制，逐步更换符合国家技术标准的专用校车，淘汰存在安全隐患的旧校车；政府可以制定管理办法，通过财政资助，税收优惠，鼓励社会捐赠等多种方式，鼓励规模企业和依法取得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的个体经营者提供校车服务。对有些镇学生路途较远的，要解决校车运力不足的问题，减少接送趟数，解决学生上学起早贪黑的困难。解决因教育布局调整给家长带来的后顾之忧。由于目前学前儿童的接送还没有纳入校车接送范围，路途较近的由家长接送，路途远的，很多家长合伙雇佣无营运资格的个体车辆接送。为了利润最大化，这些车辆超载特别严重，而且车况较差，有的甚至没有保险，警方一打击，家长就到政府上访，甚至堵路，基层乡镇领导对此也较为纠结，政府应积极考虑将校车服务延伸至学前教育和初中学生。

三、校车服务提供者与学校要签订校车安全管理责任书，明确各自的安全管理责任，落实校车运行安全管理措施，根据《校车安全管理条例》有关规定，校车服务提供者应当指派专门人员随车全程照管乘车学生，也可约定学校派员跟车，但市政府应明确责任主体，确保该项措施落到实处。随车照管人员应当履行职责，引导好学生上下车，核实上下车学生人数，并做好随车详细记录，做到一车一簿。协助驾驶员检查车辆安全性能，制止驾驶员的违规行为。

四、学校要向学生家长宣传，明确学生监护人的责任，对接送点的学生要有家长负责召集，下车时要交给接送者，确保校车接送过程中无盲点。

五、要根据各镇实际情况，因地制宜设置小学和学前教育办

学点。可考虑在有条件的乡镇中心小学建造学生公寓，让路途较远的孩子住校，从而解决山区、湖区、边远地区小学生接送问题。

校车安全工作会议讲话内容篇三

同志们：

市校车安全管理联席会议研究，召开今天这次全市校车安全管理暨中小学幼儿园安全工作会议，对我市校车安全管理工作进一步部署安排，是我们贯彻落实《校车安全管理条例》和□x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校车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确保广大中小學生幼儿园学生上下学交通安全的一个重要举措，非常必要，意义重大。下面，根据会议安排，我首先代表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就如何充分履行部门职责、加强校车交通安全管理工作讲几点意见。

近段以来，由于受各种因素的影响，我市的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形势陡然严峻，特别是今年x月份，全市相继发生几起影响较大的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严重危害了广大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引起了党委政府和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就校车交通安全来讲，由于我市是经济欠发达的农业和人口大市，农村留守儿童多，加上农村地区公共交通设施不完善，广大农村地区中小学和幼儿园学生上下学交通安全问题一直比较突出□20xx年x月x日，x市又发生的导致x名儿童死亡□x名儿童受伤的校车事故，充分暴露出农村地区幼儿园接送车失管失控、《校车安全管理条例》有关措施尚未落实、部分农村道路安全隐患突出、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工作基础薄弱等突出问题□x的问题给我们敲响了校车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的警钟。因此，全市各级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和广大公安交通民警，一定要清醒认识到当前全市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和事故预防工作面临的严峻形势，进一步增强责任感、使命感、紧迫感，以当前正在开展的“xx”交通安全管理专项整治为载体，

全力做好校车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相关工作，为广大学生平安上下学创造良好的道路交通环境。

全市公安交通管理部门要按照《校车安全管理条例》规定，认真开展校车驾驶人资格审查，严格审批校车驾驶资格，切实把好校车驾驶人准入关，严防因审核把关不严导致不符合条件的驾驶人取得校车驾驶资格。同时，要加强对校车驾驶人的交通安全管理，严格开展年度审验，并配合有关单位做好校车驾驶人的安全教育，监督校车驾驶人认真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严格按照机动车道路通行规则和驾驶操作规范安全驾驶、文明驾驶。

《校车安全管理条例》明确规定了校车的优先通行权，这是保障校车交通安全的重要内容。全市公安交通管理部门要认真履行这一重要职责，针对学生上下学集中的时段、路段，科学合理安排勤务，加强对校车通行路线的巡逻管控，交通民警在日常执勤工作中遇有交通拥堵时，要及时指挥疏导运载学生的校车优先通行。对其他社会车辆不按规定避让停车上下人的校车的违法行为，要开展专项整治，严厉查处并加大宣传教育力度，共同营造良好的校车通行环境，确保校车的优先通行权落到实处。

全市公安交通管理部门要按照《校车安全管理条例》规定和□x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校车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当前正在开展的xx行动交通管理专项整治，认真组织开展校车专项治理，严厉查处使用未获得校车许可的车辆接送学生的交通违法行为。对使用拼装或者达到报废标准的机动车接送学生的，要按照《校车安全管理条例》依法收缴并强制报废机动车，严格依法处罚机动车驾驶人和所有人。对使用未获得校车许可的车辆提供校车服务，或者使用未取得校车驾驶资格的人驾驶校车的，以及校车超速、超员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要依法从重查处。对校车驾驶人因交通违法、交通事故等原因，不符合《校车安全管理条例》规定的校车驾驶人条件的，要坚决依法取消其校车驾驶资格。

全市公安交通管理部门要按照《校车安全管理条例》的规定，积极配合教育、交通等相关部门，规范高效开展校车使用许可事项审查，对政府决定批准的校车，要尽快发放校车使用标牌，坚决杜绝不作为、乱作为和推诿扯皮现象。要配合教育行政、交通运输、安全监管等部门，指导、督促学校和校车运营企业建立健全校车安全管理制度，配备安全管理人员，加强校车的安全维护，定期对校车驾驶人进行安全教育，落实校车安全管理主体责任。要协调配合教育、宣传等部门，深入开展中小学生学习交通安全教育，提高广大学生的上下学交通安全意识，自觉抵制各种交通违法行为，坚决不坐超员违法车。同时，积极开展“礼让校车、从我做起”、“文明交通、从礼让校车开始”等系列主题宣传活动，积极倡导全社会自觉礼让校车，努力营造“关爱学生、礼让校车”的良好氛围。

校车安全工作会议讲话内容篇四

一是要正确认识当前安全生产形势，强化忧患意识，做到警钟常鸣。党政主要领导要以身作责，敢于担当，重要工作要亲历亲为，重大安全隐患整治要亲自督办，要严格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谁主管、谁负责”，“谁监管、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的原则，切实履行好安全生产监管职责；要求各企业要切实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增强安全意识，正确认识发展与安全的关系，坚决杜绝“重发展、轻安全”思想，要强化安全生产组织机构建设，强化安全隐患排查和治理力度，强化企业员工安全培训教育。

二是要统一思想，提高认识，确保安全生产各项措施落到实处。要严格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凡是未取得前置安全生产的许可的生产经营单位，一律取缔；凡是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一律停产停业整改；凡是经整改检查后仍然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一律关闭。

三是理清思路，突出重点，着力抓好第四季度安全生产工作。要抓好道路交通安全，强化路面管控，对超载、超速、酒后驾驶、非法营运的违法行为“零容忍”，依法予以严厉打击；要加强对农村木质连片村寨的隐患排查治理，进一步落实消防安全网格化建设，强化对消防器材的维护保养，落实鸣锣喊寨制度；要强化对消防重点单位和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安全监管，确保安全；要抓好危险品化学品和易燃易爆物品、非煤矿山安全、烟花爆竹、建筑施工、学校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工作，确保全县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实现全年安全生产目标任务。

校车安全工作会议讲话内容篇五

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供大家参考。

同志们：

市校车安全管理联席会议研究，召开今天这次全市校车安全管理暨中小学幼儿园安全工作会议，对我市校车安全管理工作进一步部署安排，是我们贯彻落实《校车安全管理条例》和□x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校车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确保广大中小學生幼儿园学生上下学交通安全的一个重要举措，非常必要，意义重大。下面，根据会议安排，我首先代表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就如何充分履行部门职责、加强校车交通安全管理工作讲几点意见。

近段以来，由于受各种因素的影响，我市的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形势陡然严峻，特别是今年x月份，全市相继发生几起影响较大的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严重危害了广大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引起了党委政府和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就校车交通安全来讲，由于我市是经济欠发达的农业和人口大市，农村留守儿童多，加上农村地区公共交通设施不完善，广大农村地区中小学和幼儿园学生上下学交通安全问题一直比较突出。2021年x月x日，x市又发生的导致x名儿童死亡□x

名儿童受伤的校车事故，充分暴露出农村地区幼儿园接送车失管失控、《校车安全管理条例》有关措施尚未落实、部分农村道路安全隐患突出、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工作基础薄弱等突出问题。这些问题给我们敲响了校车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的警钟。因此，全市各级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和广大公安交通民警，一定要清醒认识到当前全市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和事故预防工作面临的严峻形势，进一步增强责任感、使命感、紧迫感，以当前正在开展的“xx”交通安全管理专项整治为载体，全力做好校车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相关工作，为广大学生平安上下学创造良好的道路交通环境。

全市公安交通管理部门要按照《校车安全管理条例》规定，认真开展校车驾驶人资格审查，严格审批校车驾驶资格，切实把好校车驾驶人准入关，严防因审核把关不严导致不符合条件的驾驶人取得校车驾驶资格。同时，要加强对校车驾驶人的交通安全管理，严格开展年度审验，并配合有关单位做好校车驾驶人的安全教育，监督校车驾驶人认真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严格按照机动车道路通行规则和驾驶操作规范安全驾驶、文明驾驶。

《校车安全管理条例》明确规定了校车的优先通行权，这是保障校车交通安全的重要内容。全市公安交通管理部门要认真履行这一重要职责，针对学生上下学集中的时段、路段，科学合理安排勤务，加强对校车通行路线的巡逻管控，交通民警在日常执勤工作中遇有交通拥堵时，要及时指挥疏导运载学生的校车优先通行。对其他社会车辆不按规定避让停车上下人的校车的违法行为，要开展专项整治，严厉查处并加大宣传教育力度，共同打造良好的校车通行环境，确保校车的优先通行权落到实处。

全市公安交通管理部门要按照《校车安全管理条例》规定和xx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校车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当前正在开展的xx行动交通管理专项整治，认真组

织开展校车专项治理，严厉查处使用未获得校车许可的车辆接送学生的交通违法行为。对使用拼装或者达到报废标准的机动车接送学生的，要按照《校车安全管理条例》依法收缴并强制报废机动车，严格依法处罚机动车驾驶员和所有人。对使用未获得校车许可的车辆提供校车服务，或者使用未取得校车驾驶资格的人驾驶校车的，以及校车超速、超员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要依法从重查处。对校车驾驶人因交通违法、交通事故等原因，不符合《校车安全管理条例》规定的校车驾驶人条件的，要坚决依法取消其校车驾驶资格。

全市公安交通管理部门要按照《校车安全管理条例》的规定，积极配合教育、交通等相关部门，规范高效开展校车使用许可事项审查，对政府决定批准的校车，要尽快发放校车使用标牌，坚决杜绝不作为、乱作为和推诿扯皮现象。要配合教育行政、交通运输、安全监管等部门，指导、督促学校和校车运营企业建立健全校车安全管理制度，配备安全管理人员，加强校车的安全维护，定期对校车驾驶人进行安全教育，落实校车安全管理主体责任。要协调配合教育、宣传等部门，深入开展中小学生交通安全教育，提高广大学生的上下学交通安全意识，自觉抵制各种交通违法行为，坚决不坐超员违法车。同时，积极开展“礼让校车、从我做起”“文明交通、从礼让校车开始”等系列主题宣传活动，积极倡导全社会自觉礼让校车，努力营造“关爱学生、礼让校车”的良好氛围。